

证券代码：831396

证券简称：许昌智能

公告编号：2024-049

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会所”）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中汇会所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资质条件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19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首席合伙人：余强

上年度末（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103 人

上年度末（2023 年 12 月 31 日）注册会计师人数：701 人

上年度末（2023 年 12 月 31 日）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82 人

最近一年（2022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102,896 万元

最近一年（2022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94,453 万元

最近一年（2022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52,115 万元

上年度（2022 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59 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审核意见及独立意见。

（三）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未受到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6 次，涉及人员 21 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5 次，涉及人员 13 人。

二、2023 年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3 年年报工作要求，中汇会所对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鉴证报告或专项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中汇会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有效的提升了工作的准确性。

三、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

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符合《证券法》要求的审计机构，在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此次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且保证公司审计工

作衔接的连续性、稳健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2 日